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文件

浦高府〔2022〕2号

签发人：陆风云

2021年度高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引言

本年度报告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有关规定和要求，由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编制。全文包括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设想”。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021年，高桥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领会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市、区法治政府建设文件精神，以法治为引领和保障，坚持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现将2021年高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措施及成效

（一）强化领导、提高认识，筑牢法治建设根基

1.健全工作机制，充实法治建设队伍力量。加强工作力量，建立健全中共高桥镇委员会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工作制度，统一部署和组织本区域法治建设工作，统筹各方力量推进本区域法治建设。严格落实司法所所长列席镇长办公会议制度，配备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的专职法治干部负责法治工作。加深与结对律师事务所合作，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审核上的把关作用，防范法律风险，保障阳光行政。深化居村法律顾问全覆盖，46家居村全部配置法律顾问，律师定期坐班，全天候电话咨询。

2.加强理论学习，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分管领导、法治干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与法治培训，加强上下级、同级间交流互鉴，共同提高法治建设水平。积极开展集体学法，注重落实以案释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6月，组织开展高桥镇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会，邀请市委党校副教授郭艳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行授课；9月邀请上海政法学院肖卫兵教授就政务公开通识内容进行专题培训，领导干部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法治水平进一步提高。

3.完善制度架构，持续加强责任落实。认真落实《高桥镇党委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坚持依法行政。出台《2021年高桥镇

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任务分解表》，统筹全镇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政府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积极申报实施法治建设建设项目。在 2021 年度镇重点工作会议上安排部署法治建设责任项目，内设职能部门、事业单位、企业、居村负责人统一签订《法治建设责任书》，落实责任分解。建立常态化考评机制，切实加强基层法治建设。制定完善《高桥镇货物及服务采购管理办法》《高桥镇财力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高桥镇关于进一步完善会议制度和加强会议活动管理的若干意见》等多项内控制度，推出合同范本第二版，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10 月召开中共高桥镇委员会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议，司法所负责人向主要领导汇报政务公开、合同管理等重大法治工作情况。

（二）恪尽职守、法治为民，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疫情防控，全面构筑保障生命安全的坚固防线。全面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全镇扁平化管理，梳理完善疫情防控应急响应预案，保障 24 小时应急响应体系高效运行。坚持“事不过夜”，加强重点人群排查和管控。疫情发生以来，核查新区下达排查数据 2.6 万多条。开展全民接种总动员，实现疫苗接种有效覆盖。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法律法规，加强冷链物流、食品卫生等重点行业领域排查整治，依法严厉打击抗拒疫情防控、造谣传谣等破坏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社会安定有序。依法做好疫情报告和发布工作，按照法定内容、程序、方式、时限及时准确报告疫情信息，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

根弦，切实维护群众生命安全利益。

2.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完善农村各项制度建设。制定《高桥镇村级集体企业管理指导意见》《高桥镇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实施办法》，明确高桥镇集体资产租赁指导价格，引入第三方代理集中记账，不断完善农村经济管理制度。完成13个生产队的集体资产处置及分配工作，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提升。推进“美丽庭院”建设，13个村全部完成“达标型”创建，新益村完成“提升型”创建。开展村庄长效管理，实施农村污水治理，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进镇级产权制度改革，成立高桥经济联合社，完成政经账务分设。实施镇级集体企业三年清理及处置计划，健全集体企业内控制度。

3.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聚焦“两张网”建设，完成市“一网统管”2.0版、区“城市大脑”3.0版建设，“一网通办”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建立集疏运智能分析平台，实时联通新区“道路货运”平台，被评为“区镇联动应用示范场景”。试点货运场（站）内部加油点行业自律管理，获得全市推广。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建成凌桥社区消防前置点、老街微型消防站等五个一级消防站。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智慧安监系统”“乱点趋零平台”运用。

（三）内外并举、强化监督，构建高效透明服务型政府

1.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

坚持政务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一

体推进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镇公告宣传栏、居村公告窗口、“上海浦东”门户网站、“潮涌高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持续发布、定期更新政务、便民信息，保证信息发布规范性、时效性、权威性。认真落实区政府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推动新时代高桥镇政府公开不断向纵深发展，更有力度，更含深度，更具精度。截止 12 月 31 日，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8 条，本年度受理信息公开 60 件，本年度办结 64 件。专门信息申请受理点和公共查阅点运作有序，咨询便捷。

2.自觉接受司法监督，充分尊重执行司法裁判结果。支持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推进实施公益诉讼制度。积极应对行政诉讼，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和旁听审理制度，提升行政应诉能力，尊重并依法执行法院生效裁判。全年发生行政诉讼案 2 件，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自觉执行司法判决、复议决定，维护司法权威。本年度收到检察建议书 1 份，做到积极落实整改、及时函复。

3.有力规范行政程序，不断强化内部监督管理。完善规范性文件生命周期管理，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参与的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自评自查，有效落实规范性文件立改废和报备清理。强化法治审查运作，层层审批、件件把关，全方位织密法律风险防控网络。开展行政执法法治审核，对重大行政执法案件出具法

律意见，下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先手棋。落实政府合同审核制度，有效防范化解民事经济领域重大法律风险。顺利完成民事经济领域合同法律风险隐患排查，补漏洞、强弱项，有效防范镇村两级重大合同法律风险。夯实制度保障，规范流程管理。制定完善《高桥镇人民政府合同管理办法》《高桥镇合同范本(试行)》等文件，着力从源头加强风险防控。

（四）强化排查、防治结合，夯实辖区安全底线

1.“三不”工作扎实开展，促进矛盾纠纷有效化解。落实落细“三不”工作，坚持发挥法律对纠纷调处的引领作用，传承发展“枫桥经验”，有效做好“三不”工作。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1768 起，调解成功 1760 起，成功率达到 99%以上，人民调解协议履行率达到 100%，实现矛盾分层化解、司法有效对接，达到良好社会效果，矛盾纠纷出村（居）率为 0。健全信访制度保障，明确第一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规范信访处理流程，落实责任追究，建立形成多方联动信访工作格局。

2.辖区稳定工作有力推进，切实提高群众安全感。完成全国“两会”、建党 100 周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第四届进博会、花博会等重要节点重要节点稳控工作，成功续创上海市平安社区。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46 个居村联勤联动站建成运作，98 个小区实现双向智能安防设施全覆盖，3000 名平安志愿者队伍组建成立，社区平安治理能级不断提升。陆凌村、南塘村率先试点农村社区化管理。总结提炼试点村经验，制定《高桥镇

推进农村社区物业管理指导意见》。陆凌村成功创建 2020 年度上海市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示范村、2020 年度浦东新区基层治理示范社区。南塘村、西新村、龙叶村、新益村先后荣获浦东新区农村社区建设示范村。持续支持高桥镇安置帮教基地建设，引入第三方组织帮扶教育特殊人群，有效预防违法犯罪再发生。

（五）创新形式、精心组织，营造崇尚法治的社会氛围

1.贯彻执行普法规划，对标对表完成普法任务。认真总结“七五”普法有效经验，全心投入“八五”普法新征程。依照《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关于在本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精神，结合高桥镇实际，制定《高桥镇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走好“八五”普法开局第一步。建设高桥法治文化阵地，打造居村法治微景观。依托法治文化阵地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明确“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主体责任，畅通以案释法渠道，派出所、城管中队、安全生产监察所、司法所等单位和业务部门开展各类普法活动，结合镇各项工作加强普法力度，稳扎稳打推进普法宣传。

2.延伸法治“触角”，组织开展宣传普法活动。服务抗疫大局，组织开展社区送法、机关讲法、网络普法、专题日广场设摊宣传。发放《民法典》法律知识宣传手册、《宪法》读本、政府公报、禁毒以及反邪教宣传折页等 1000 余份。制作并发放法律服务宣传海报、台卡、名片共计 9600 余份。联合宣统部门组织

开展网络安全月宣传活动，深入机关、居村，宣讲《网络安全法》；组织开展“民法典进校园”活动，在高桥镇小学以模拟法庭形式宣传普及民法典，扩大民法影响。积极利用新媒体平台进行普法，在“法治浦东”微信公众号、“潮涌高桥”微信公众号及《高桥社区报》多渠道刊载普法信息。

3. 推进“家门口”法律服务，宣传创建法治居村。强化“家门口”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充分下沉律师资源，形成线上可互动、远程易咨询、定期有坐班的精准化法律服务工作模式，为居村民及基层工作者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充分发挥“家门口”法律服务机制，打造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多方面法律服务于一体的多功能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充分保障人民群众法治权益。深入开展居村网格化法律服务，专业结对律师每月定时下沉居村，答疑解惑、开展讲座等，服务群众、方便群众，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进一步加强基层社区治理民主法治建设，鼓励全镇各村深化村民主法治、自治机制。指导推动镇北村依法民主决策、以法保障就业、循法自治自律，构建法治、自治、德治相融合的“美丽乡村”，现已列入新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目录。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的不足和原因

2021年，高桥镇法治建设责任制各项工作开展顺利，不足主要存在于领导干部集体学法的形式上比较单一，缺少参观庭审等更加生动的形式，深化学习成效。

三、本单位主要负责人 2021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严格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为改革创新提供法治保障，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

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扎实做好“四个责任制”工作，法治建设履职情况写入年终述职报告。加强依法行政、依法治理风险排摸与评估，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每年召开重点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法治建设责任项目制定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年度推进表，严格时间节点，建立常态化责任追究机制，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居村负责人依法办事。

进一步完善法治建设推进机制，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和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制度，按时向社会公开。加大考核力度，将依法行政情况作为对领导干部综合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班子领导带头遵守执行宪法法律，履行法治建设“一岗双责”。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开展 2 次以上集中法治学习活动。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能力建设，加强法律顾问队伍建设，提升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决策的能力水平。建立健全法律风险排查防

控机制。建立并落实法治审核、法律风险防范排查，重大法律纠纷处置等事前事中事后机制，及时发现化解各类重大法律风险，提升防范化解法律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四、高桥镇 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下一阶段，我镇将进一步贯彻党中央、市、区关于全面加强依法治理的文件精神，落实《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密切围绕中心工作，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健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制度机制、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依法行政、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进一步提高法律服务质量，不断推进法治水平实现新飞跃，为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深化法治教育成果，提升全镇法治素养

完善镇党委领导及行政负责人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以法治理念、法治方式、法治程序开展工作。实现多途径学法、多样化普法、多渠道参与，鼓励全镇各级领导干部坚持法治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增强依法行政、依法决策的自觉性。

（二）聚焦重点行政领域，促进各项行政行为依法依规

全面加强执法监督，拓宽渠道鼓励群众监督，规范执法行为，进一步强化行政问责监督，加大监察力度，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全面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加大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强化公开中的互动和服务，让群众体会到法治

政府带来的获得感。

（三）完善跨部门协同机制，形成区域依法自治新模式

推进社区法律服务，实时跟踪居村“家门口”法律服务进展情况，及时对群众法律服务进行调整，提高整体法律服务质量；拓宽法治宣传渠道，发挥各部门专业优势和创新能力，协调配合，进一步提高高桥镇法治氛围。

（四）推进辖区普法工作，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

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以宪法为核心，民法典为重点，深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拓宽法治宣传渠道，依托居村“家门口服务站”和公共活动场所，搭建群众喜闻乐见的学法平台，推进基层法治文化建设，让法治文化接地气润民心。

2022年，高桥镇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多举措不断推动法治建设，为把高桥建设成为“创新活力充沛、融合发展充分、民生保障充实、人文魅力充足”的现代化新而接续奋斗、砥砺前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4日